



中广瑞波

NEEQ :834240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hinaRainbow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5年05月21日公司在广州正式成立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5年8月28日公司获得中国中小企业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等级3A证书。

2015年07月22日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并于11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成功挂牌。

2015年公司与中国金融认证中心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开启移动支付领域多方位合作；并承接建设江苏一卡通项目，完成NFC业务公交行业整合。

2015年12月公司自有业务“亿闪联”应用接入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

2015年“亿闪联”应用结合智慧医疗在北京协和医院实现多应用一卡通场景汇聚。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公司概况	9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9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节财务报告	4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中广有限公司/中广瑞波/股份公司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
信诚盈嘉	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三会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2015 年度
会计师事务所、大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三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雷森	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TSM	Trusted Service Management 的简称，中文意思是可信服务管理，通过 TSM 平台，发卡机构可安全、高效地将多张金融智能卡信息集中在手机或 IC 卡上，既方便用户携带、使用，又便于自身发卡和管理。
OTA	Over the Air Technology 的简称，中文意思为空中下载技术，是通过移动通信（GSM 或 CDMA）的空中接口对 SIM 卡数据及应用进行远程管理的技术。
SIM 卡	Subscriber Identity Module 的简称，中文意思为客户识别模块，也称为用户身份识别卡、智能卡，GSM 数字移动电话机必须装上此卡方能使用。
NFC 技术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的简称，中文意思为近场通信，是一种短距高频的无线电技术，在 13.56MHz 频率运行于 10 厘米距离内。NFC 技术支持卡模拟、P2P、读卡器三种模式工作。

SWP-SIM 卡	Single Wire Protocol SIM 卡的简称，中文意思为单线协议 SIM 卡，指在 NFC 应用中通过 SWP 协议与 CLF 模块连接进行数据交互的 SIM 卡。
APP	APP 狭义指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广义指所有客户端软件，现多指移动应用程序。
JAVA 卡	Java 是 Sun 微系统为智能卡开发平台而制定的一个开放的标准，JAVA 卡是一种可以运行 JAVA 程序的 CPU 智能卡。
虚拟运营商	是指拥有某种或者某几种能力（如技术能力、设备供应能力、市场能力等）与电信运营商在某项业务或者某几项业务上形成合作关系的合作伙伴，电信运营商按照一定的利益分成比例，把业务交给虚拟运营商去发展，其自身则腾出力量去做最重要的工作，同时电信运营商自己也在直接发展用户。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邵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建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前五大客户对公司收入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9.19%、96.82%、81.70%，但鉴于： 1) 公司核心产品 TSM 平台系统定位于整个可信服务数据传输链条中的核心环节，我国现有三大通信运营商及关联企业符合公司 TSM 平台系统的市场定位。同时，公司在持续研发针对其他行业的细分 TSM 平台系统，比如针对城市综合服务业、一卡通、商业服务业的产品，这将为后续扩大市场服务领域奠定坚实的基础。 2) 通信运营商、金融机构等客户由于自身集团性经营模式的特点，其更换产品的时间成本、资金成本、维护成本及客户体验成本较高，通常情况下仍会选择原有服务商进行系统升级、运维、运营等业务，客户资源较为稳定。 3) NFC 近场非接触通信行业尚处发展初期，现阶段行业内产业链各方均处于投入期，传统运营商作为移动通

	<p>信领域的主要经营者，拥有难以替代的资源整合能力，而 TSM 平台作为运营商对多功能安全芯片智能卡信息进行整合的主要工具，将持续发挥作用。</p> <p>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公司前五大客户并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但仍然面临前五大客户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较大的风险。</p>
核心人才流动风险	<p>公司依赖自身的技术和创新优势不断发展，业务发展各环节需要核心技术人员和高效的营销人员提供专业化服务。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经验丰富且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营销团队和经营管理团队。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发展，需要更高层次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和营销人才的持续支撑，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对相关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将导致人才资源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未来可能面临核心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p>
技术创新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软件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前沿技术及应用发展与变革速度较快的一个行业，虽然各项技术及应用的发展与变革均基于现有行业标准技术，但是仍需要从从业者始终具备将行业标准技术与行业发展趋势相结合的技术创新能力。随着产品不断升级换代，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及时对产品进行升级换代或开发新产品，公司可能失去技术优势，进而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甚至被市场淘汰的风险。</p>
管理风险	<p>公司近几年处于快速发展期，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公司管理层若不能严格遵守股份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将面临管理不到位而影响公司业绩发展达不到预期的风险。</p>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p>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关村、东湖、张江国家自主创新试点地区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有关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试点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13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70号）的规定，公司享受研发费加计扣除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公司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的税收优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p>

	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享受“四技减免”增值税税收优惠。如果国家未来调整有关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等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未来一段时期内,基于 TSM 平台系统的相关业务及服务将是公司发展的主要方向,虽然公司 TSM 平台系统拥有包括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的稳定客户资源,但是 TSM 平台在数据互联互通领域的重要战略作用及可期盈利空间,使得部分已经具有一定实力的企业逐渐参与到本领域的竞争中来(比如上市公司天喻信息、新开普),公司与该类企业相比,在资金量及规模上处于明显劣势。综合总体竞争态势而言,一方面,公司在拓展现有业务时,仍将继续面临原有市场参与者的竞争;另一方面,新兴业务领域的快速增长所带来的盈利空间提升,可能会吸引更多有实力的企业加入,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将进一步加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ChinaRainbow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中广瑞波
证券代码	834240
法定代表人	邵强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6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6 层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 147 号国投金融大厦 12 层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施丹丹、张海霞、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熊茜
电话	010-52129010
传真	010-52129011
电子邮箱	xiongq@otasim.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rainbow.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6 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11-12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形成了以可信服务管理平台（TSM 系统平台）、智能卡动态管理平台（OTA 系统平台）为核心产品的运营体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系，为合作伙伴提供系统集成、运维支撑及运营合作等服务，产品及服务覆盖国内众多手机用户。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36,260,000 股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邵强华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7177477264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1101087177477264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7177477264	是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2,586,371.40	22,600,649.10	44.18%
毛利率	39.65%	72.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2,780.00	2,654,535.54	-207.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41,028.40	2,631,006.65	-192.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20%	7.6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02%	7.54%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8	-212.5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8,117,667.30	50,850,805.66	-5.37%
负债总计	7,309,385.13	14,645,025.30	-50.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808,282.17	36,205,780.36	12.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3	1.10	2.73%
资产负债率	15.19%	28.80%	-
流动比率	5.83	3.22	-
利息保障倍数	0.00	0.00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1,220.60	4,617,209.6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8	3.37	-
存货周转率	1.13	0.4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37%	23.3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4.18%	12.05%	-
净利润增长率	-207.47%	-59.29%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6,260,000	33,000,000	9.88%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0.00	0.00	-
期权数量	0	0	-

注：表中上年期末统计口径为挂牌时点，2014 年期末实际股份数普通股总股本数为 32,828,400 股。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2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249.32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44,081.8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88,399.21
所得税影响数	23,352.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1,751.6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一家专注于为移动通信运营商、城市综合服务商、金融机构提供智能卡增值服务相关产品和服务的公司，具有 10 年以上的通信智能卡技术服务和运营管理经验。公司一直致力于移动互联网和数据安全业务的资源整合及创新，持续推动各项前沿技术（包括 NFC 近场通讯技术、安全智能卡多应用以及动态口令牌技术等）在通信、城市服务、金融等领域的融合使用。目前，公司基于 TSM 平台系统（应用案例包括联通招行钱包、移动公交深圳通、手机协和（门禁、饭卡、考勤一体化）、卡包应用等）和 OTA 平台系统的安全服务产品（应用案例包括 SIM 卡菜单管理、密宝应用与 WEB-POS 化发行等），能使行业客户通过移动网络发布高附加值的安全应用，可广泛应用于金融、城市公交、小额支付、商业系统、会员卡、移动商城和移动广告等领域。同时，公司提供的规范制定、方案设计、平台研发、产品检测、集成维护、业务接入管理及应用生命周期管理等服务，也为进一步提升客户的服务质量和开拓市场打下了扎实的基础。目前公司已与国内三大运营商及多家虚拟运营商、城市综合服务商、金融机构展开了广泛的业务合作，在充分保障用户数据安全的基础上，为用户提供了更便捷的生活方式。

公司主要客户均为通信领域（移动通信及 NFC）、金融领域的大型企业，客户自身已经建立了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及招投标体系，公司的初始客户资源的取得主要通过招投标形式；此外，湖北电信、广东联通、北京联通、协和医院、滴滴等客户为自主市场开拓，与其进行商业谈判达成合作。

公司的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即 TSM 平台系统及 OTA 平台系统的研发销售、系统集成、运维支撑及运营合作。公司通常首先通过平台建设获取系统集成收入。在平台基础功能形成后，通过对多个卡商的接入测试支撑，包括银行、公交及其他类型应用的接入测试上线工作获取运维支撑的收入。在完成各种应用的接入后，配合运营商和应用方支持终端用户安全顺畅地完成从开通注册到使用的一系列操作过程，就会产生卡激活与应用生命周期管理的服务费用，卡激活是指公司通过帮运营商和应用提供方如银行、公交联合发卡后，客户使用运营商的手机钱包激活应用后，公司收取卡激活的费用；生命周期管理是用户激活应用后，公司对应用的使用提供支撑，收取管理费用。

公司还结合社会发展趋势和用户的生活习惯，利用现有平台产品与其他更多应用提供方合作，逐步建立完善和丰富自有应用及合作应用，分层分类构建深度运营体系，展开商业模式和服务模式创新，延展在应用端和最终用户端的盈利模式。如公司自建帐户管理系统亿闪联，通过与多方合作，整合了会员卡、积分卡、储值卡、优惠券、身份认证等多种应用服务。通过基础运营与深度运营积累的数据，对数据进行整理挖掘分析，还将形成新型的咨询服务（营销、产品设计等）和应用延伸服务，如建立开发者社区，满足小众个性化需求，获取高附加值的收入。公司在现有业务持续增长的情况下，不断探索新商业模式与服务模式还将令公司产生新的利润增长点。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	-----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拥有超过十年的通信智能卡技术服务和运营管理经验，在方案设计、规范制定、平台研发、产品检测、集成维护、业务接入管理及应用生命周期管理等方面均有较为成熟的内部管控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以扩大市场份额为工作重点，加强企业管理，提升产品质量，重点开拓运营商省份与虚拟运营商 TSM 平台产品市场；努力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报告期内，公司正常运营，2015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59 万元，同比上年增长 44.18%；亏损 285 万元，主要原因为：一、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一次性支付了较多中介机构费用以及挂牌费用，导致 2015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45.79%；二、2015 年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 60.35%；与上年同期 27.28% 相比增加 33.07%，使综合毛利率下降 33.07%。2015 年与 2014 年相比，公司运营合作类和系统集成类项目毛利率有所下降，其中运营合作类项目毛利率下降原因是为推进项目拓展、人工投入增大所致；系统集成类项目毛利率下降原因为项目研发人员成本投入加大以及公司本年度主要在各省份拓展此类项目，受到投标价格、人工成本等影响利润空间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基于 TSM 平台系统和 OTA 平台系统的多功能安全芯片智能卡（包括智能 SIM 卡、城市一卡通、金融 IC 卡等）应用信息运营管理服务，包括系统集成、运维支撑及运营合作等服务。公司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系统集成和运营支撑类项目数量的增加，以及 JAVA 卡平台和移动支付平台项目系统集成及运维支撑服务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我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转型过程，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公司管理层采取多种措施，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客户沟通，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同行业相比，公司基本保持较好的运行态势。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2,586,371.40	44.18%	-	22,600,649.10	12.05%	-
营业成本	19,666,997.24	218.94%	60.35%	6,166,448.40	36.23%	27.28%
毛利率	39.65%	-	-	72.72%	-	-
管理费用	11,290,322.80	45.79%	34.65%	7,744,032.12	21.34%	34.26%
销售费用	4,948,207.72	-13.04%	15.18%	5,690,236.65	47.68%	25.18%
财务费用	-234,250.34	48.65%	-0.72%	-157,583.33	-19.11%	-0.70%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营业利润	-2,821,305.89	-190.29%	-8.66%	3,124,751.07	-43.92%	13.83%
营业外收入	2,433.28	2,027,633.33%	0.01%	0.12	-100.00%	0.00%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12,647.84	30.66%	0.06%
净利润	-2,852,780.00	-207.47%	-8.75%	2,654,535.54	-52.99%	11.7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增长原因: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32,586,371.40 元, 比上年同期的 22,600,649.10 元收入增长了 44.18%, 原因是本年度系统集成和运维支撑类项目完成数量较去年有所增加, 主要系 JAVA 卡平台和移动支付平台项目的系统集成及运维支撑服务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增长原因: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19,666,997.24 元, 比上年同期 6,166,448.40 元增加 218.93%, 新增加的系统集成和运维支撑类项目带来收入增长的同时带来相关成本的增长。系统集成业务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 241.39%, 原因为该类业务的研发人员成本投入加大, 以及公司本年度主要在各省份拓展此类业务, 受到投标价格和人工成本等因素导致; 运维支撑类项目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304.37%, 主要因为年度内项目数量增加, 相对应的运维人员投入增加。

毛利率下降原因: 2015 年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 60.35%, 与上年同期 27.28% 相比增加 33.07%, 使综合毛利率下降 33.07%。2015 年与 2014 年相比, 公司运营合作类和系统集成类项目毛利有所下降, 其中运营合作类项目毛利率下降原因是: 为推进项目拓展、人工投入增大; 系统集成类项目毛利率下降原因是: 项目研发人员成本投入加大以及公司本年度主要在各省份拓展此类项目, 受到投标价格、人工成本等影响, 利润空间有所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 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总额 11,290,322.80 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45.79%, 2015 年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34.65%, 比上年同期增长 0.39%, 首先是由于公司项目的增加, 导致公司人员的增加, 因此人工及各项费用都会随之增加; 其次 2015 年公司完成了新三板挂牌, 为了挂牌支付的相关费用增加等原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236 万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 2015 年财务费用总额-234,250.34 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48.65%, 系本年度项目保函押金产生的利息收益。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 2015 年营业外收入为 2,433.28 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2,433.16 元, 主要原因是当年产生固定资产清理收益 1,433.28 元以及收到 1,000 元政府补贴款所致。

营业利润变动原因: 2015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总额-2,821,305.89 元, 与上年同期 3,124,751.07 元相比下降了-190.29%。主要原因为 2015 年新增了很多省份的项目, 项目拓展费用和新增人员的管理成本都会有所增长; 以及由于新三板上市支付的相关新增费用, 共同导致了营业利润的变动。

净利润变动原因: 2015 年度净利润-2,852,780.00 元, 与上年同期 2,654,535.54 元相比下降了 207%; 2015 年公司销售利润率-8.75%, 主要受营业利润变动影响。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2,586,371.40	19,666,997.24	22,600,649.10	6,166,448.4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32,586,371.40	19,666,997.24	22,600,649.10	6,166,448.40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运营合作	8,002,871.72	24.56%	11,875,316.57	52.54%
系统集成	20,779,568.84	63.77%	9,680,760.15	42.83%
运维支撑	3,803,930.84	11.67%	1,044,572.38	4.62%
合计	32,586,371.40	100.00%	22,600,649.10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运营合作占比下降原因：2015 年度运营合作收入 8,002,871.72 元，比上年同期 11,875,316.57 元相比下降了 32.6%，首先因为本年度系统集成和运维支撑类项目收入规模都高于去年，故运营合作项目收入占比要小于去年，其次自 2015 年 5 月开始，公司新拓展的合作运营项目因需要一定时间的业务推广和市场开拓，目前其收入尚未取得规模效应。

系统集成收入增长原因：2015 年系统集成收入 20,779,568.84 元，比上年同期 9,680,760.15 元增长了 114.65%，主要是目前公司为展开市场主要力推的业务，体现在 2015 年较 2014 年系统集成项目数量增长较多。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1,220.60	4,617,209.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9,966.43	-9,018,501.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1,200.00	0.00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751,220.60 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新业务拓展、项目增加以及人员的增加导致与之相关的人工及其他相关配套的支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2015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5,459,966.43 元，是 2015 年收回 2014 年投资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6,911,200.00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吸收投资款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原因：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751,220.60 元，本年度净利润-2,852,780.00 元，原因为本年度部分完工项目未全额收回款项，未收回部分不影响利润，但导致现金流减少；另一方面本年度未完工项目增加了现金流出，计入存货，但不影响利润。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联通宽带在线有限公司	8,002,871.72	24.56%	否
2	联通支付有限公司	6,741,203.66	20.69%	否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6,475,471.52	19.87%	否
4	信元公众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740,934.64	8.41%	否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660,783.05	8.17%	否
合计		26,621,264.59	81.70%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龙行峰科技有限公司	5,778,000.00	59.75%	是
2	北京利天达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22,625.00	27.12%	否
3	北京华信永安科技有限公司	628,760.00	6.50%	否
4	北京天信宏达科技有限公司	93,600.00	0.97%	否
5	广州江南科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	0.81%	否
合计		9,200,985.00	95.15%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3,914,505.00	3,331,228.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01%	14.74%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020,747.48	18.52%	31.22%	12,673,199.65	26.06%	24.92%	25.36%
应收账款	6,976,736.17	35.75%	14.50%	5,139,357.89	-29.67%	10.11%	43.52%
存货	19,369,261.55	26.32%	40.25%	15,333,268.85	59.30%	30.15%	33.63%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3,154,223.50	128.79%	6.56%	1,378,669.43	154.00%	2.71%	142.07%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48,117,667.30	-5.37%	-	50,850,805.66	23.31%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变动原因：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净额 6,976,736.17 元，比上年同期的 5,139,357.89 元增长了 35.75%，因收入规模较去年有所增长，故应收账款也同比例有所增长。

固定资产变动原因：2015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净额 3,154,223.50 元，比上年同期的 1,378,669.43 元增长了 128.79%，主要是项目和人员数量的增加，导致固定资产采购需求的增长。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投资 800 万元购买“保本保证收益类型”的“稳健系列人民币 3 个月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2015 年 1 月 14 日，投资收益为 64,526.03 元。

2015 年 1 月 22 日追加 300 万元（共 1,100 万元）再次购买此类型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2015 年 4 月 24 日，投资收益为 88,723.29 元。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公司的核心产品 TSM 平台系统主要为 NFC 近场支付所使用。苹果公司与银联合作在华推出的 Apple Pay 在国内市场引爆了 NFC 技术，国内 NFC 市场预计将在未来数年持续火热。

国内移动支付行业大致可分为扫码派和闪付派两大派别。扫码派主要是支付宝和微信。闪付派以苹果、银联，包括运营商为代表，通过 NFC 来完成移动支付的过程。在 Apple Pay 入华之前，国内大多数人对移动支付的关注都集中在二维码模式上面。但与 NFC 模式相比，二维码模式存在安全性、便捷性、适用范围等方面的缺陷。比如 NFC 模式中不再需要点亮屏幕和网络支持，刷卡时间以毫秒计算。在安全性上，令牌技术和密钥管理技术使得手机终端和运营商无法掌握用户银行卡或者其他的核心信息，安全性比在开放网络环境下的二维码模式更高。在应用范围上，二维码的业务以付钱为主，而 NFC 模式除了可以承载银行卡完成基础的支付之外，还可以承载公交卡；同时，NFC 还可以实现将门禁卡、考勤卡数据集中放在手机中。

Apple Pay 入华之前，国内的 NFC 产业链非常长，用户对 NFC 业务的认知感不强，消费习惯没有养成，但苹果支付与银联合作在中国的落地将帮助用户形成用手机 NFC 去做支付、用手机 NFC 去坐公交等原来需要用别的 ID 标识去完成的工作。虽然扫码派已经在移动支付领域占据了绝大部分市场份额，但随着苹果介入，用户体验过 NFC 后，将对它较二维码模式更为安全、便捷和应用范围更广等优势更为了解，大家的使用习惯和使用倾向性，将逐步转向 NFC 模式。2015 年，苹果手机在中国整个的市场占有率大概在 11% 到 12%，超过 70% 以上的用户是安卓体系的，那么苹果支付进入了中国，不仅带动了一批苹果用户转移消费习惯，也将带动其他安卓手机用户对 NFC 的兴趣并逐渐转移消费习惯，尝试 NFC 带来的更多的使用场景。

国内越来越多的手机厂商在 Apple Pay 入华后看到了 NFC 的发展前景，争相推出具有 NFC 功能的智能机，NFC 功能不仅配置在高端智能机上，也涵盖了类似小米、OPPO 等中低端智能机。NFC 功能正在逐渐向移动设备标配发展，使用门槛的降低也更有助于 NFC 业务的推广，因此，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具潜力的 NFC 市场，国内 NFC 市场规模不断发展扩大。

根据艾瑞咨询预计，到 2018 年国内移动支付交易规模有望超过 18 万亿元。目前 NFC 移动支付的占比不足 5%，但随着 NFC 在手机终端的逐步普及和银行、运营商等主要参与者的加大推广，预计 2016 年 NFC 移动支付将占国内移动支付整体规模的 15%，市场规模达千亿级。

国内三大运营商已推出了各自的“手机钱包”。“手机钱包”中的手机刷卡本质是通过可信服务管理(TSM)平台，将金融 IC 卡、公交卡、会员卡等应用加载到手机 SIM 卡上。

随着 Apple Pay 入华令安卓手机用户对 NFC 认知度提升，运营商对 NFC 投入力度增加，对 NFC 相关技术支撑的需求也将增加，运营商客户将为公司带来数量更多收入规模更大的项目。

从未来趋势看，由于互联网等新技术对日常生活和商业组织模式的渗透越来越深，尽早抢占移动市场高地推出产品已经成为了大多数银行的共识。对于银行来说，移动支付的关键并不在于支付环节的革新，而在于未来个人资金账户与移动终端的进一步融合。

TSM 平台是 NFC 服务的核心，TSM 为各方提供基于安全载体的智能卡应用发行和管理服务，使用户可以通过手机终端发现并下载各种银行卡、公交卡、会员卡、优惠券等卡应用，随时随地刷手机进行支付，享受安全、便捷的 NFC 服务。TSM 平台就好比苹果的 AppStore，各家银行、运营商、第三方支付公司等提供的应用都被罗列在 TSM 平台上。

随着国内 NFC 市场的爆发，TSM 平台系统的需求将大增，公司的 TSM 平台系统集成、运维支撑与运营合作业务量都将显著提升。随着更多参与方更深入的参与到 NFC 行业中来，基于 SIM 卡模式实现 NFC 功能的发卡方和应用提供方之间的联系还将呈指数级增长，其中很大一大部分联系的建立都需要通过公司的 TSM 平台进行，公司从中获得的应用接入等收入也将大幅增长。随着应用数量和用户数量的上涨，公司与合作方共同运营应用产生的运营收入还将提升。

TSM 平台市场的发展还将经历以下三个阶段：

自由竞争，市场淘汰阶段。目前三大运营商、银联等机构纷纷建设自有 TSM 平台，抢占 NFC 先机，抢夺客户群，争取市场份额最大化。在这个阶段，TSM 平台没有统一标准，各个平台按照自身业务需求制定标准，各行各业纷纷试水 TSM 平台。

平台逐渐成熟，统一平台标准建立阶段。随着各行业的 TSM 平台陆续上线商用，市场最终将通过用户来选择最适用的 TSM 平台，不被用户认可的 TSM 平台将被淘汰出局。这时，具有用户群优势的运营商将联合政府一起出面组建第三方监管机构，共同制定 TSM 平台对接标准以及应用检测标准。TSM 平台建设将有合法统一的标准可以遵循。

TSM 平台多元化蓬勃发展阶段。当统一的平台标准建立后，各行业与各地域的 TSM 平台能通过平台标准实现对接，进而实现应用资源共享。在共享的同时进行资源整合，合理配置资源，TSM 平台将在行业与地域上呈多层次分布，并以本地化发展为主导。

(四) 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的优势：

1、优质的客户群体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公司自成立起，即针对智能卡产业链需求，专注于提供多应用安全芯片（含：电信 SIM 卡、金融 IC 卡等）管理及应用技术服务，拥有 10 年以上的电信智能卡管理与运营背景，现与国内三大运营商及多家虚拟运营商展开了广泛的业务合作，为合作伙伴提升卡应用价值，推动包括 NFC 技术在内的各项卡应用技术在通信、金融、公交等行业的实施。

公司提供的产品现今承担管理着超过数亿张的通信智能卡，业务范围覆盖 31 个省份的通信用户，形成了 TSM 管理平台、OTA 平台等产品为核心，为合作伙伴提供系统集成、运维支撑及业务运营等一体化的增值服务。

公司 TSM 平台系统的市场占有具体情况如下：

中国电信：总部平台；

中国联通：总部平台；
虚拟运营商：一级平台 3 个。

TSM 总部平台担负着省份等二级平台的综合接入、数据汇总、分发职责，是多功能智能卡数据互联互通的核心运营平台。金融行业、城市综合服务行业及其他多功能智能卡应用机构各自的 TSM 平台系统很多亦需通过二级平台进行与通讯运营商 TSM 总部平台的对接，完成数据之间的跨行业互联互通。

除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及部分虚拟运营商以外，公司还为城市一卡通、招商银行、民生银行等机构提供接入 TSM 平台的子平台产品及相关服务。

OTA 平台系统已完成市场的大面积覆盖，具体情况如下：

中国电信：总部平台；
中国联通：总部平台；
中国移动：省级平台 4 个。

OTA 平台系统的主要应用方为国内三大运营商，主要功能是基于手机 SIM 卡菜单进行一系列的增值业务菜单叠加。除总部平台外，各省份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建设省级平台，负责当地业务的开展及与总部平台数据对接(中国移动未建设 OTA 总部管理平台)。

2、专业的运营团队

核心管理人员均具有丰富的国内外通信技术企业的管理经验以及深厚的电信行业专业知识。公司现有员工 50% 以上为专业的技术开发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对本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并具备专业的运营管理能力。

3、丰富的行业经验

公司核心团队是由一批多年服务于中国电业与大型跨国 IT 及通信公司并拥有多年电信系统及无线数据业务开发建设经验的高素质人才组成。通过多年来在国内移动通信、移动商务和移动支付领域的不断探索和创新，公司掌握了移动交易和移动支付的核心技术，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对当前我国移动交易在电信行业和金融行业的发展趋势、业务流程和存在问题等方面拥有了深刻认识和理解。

4、较高的客户粘性

经过多年的合作，公司已经与三大通信运营商、众多金融机构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及较高的信任度。由于公司客户的集团性运营模式及用户量级别，公司 TSM 平台系统及 OTA 平台系统的替换成本（包括时间成本、沟通成本及客户体验度成本等）较高。公司利用长期服务积累的经验和对 TSM 系统平台/OTA 系统平台业务的深入理解，与客户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伙伴关系，在维持老客户、开拓新客户方面拥有一定的优势。客户在采购公司产品及服务后，一般都会继续与公司签署后续服务协议。

公司的劣势：

1、人才队伍建设尚需加强

虽然公司建立了适应行业发展的管理团队、运营团队、技术开发团队及服务团队等，且相关团队人员较为稳定，并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但是随着科学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及互联网+概念的推进，国内众多其他行业企业对数据互联互通的需求急剧增加。反映到公司层面，在公司业务量快速增长的当前，相关部门人员配置已经较为紧张，人才梯队的建设迫在眉睫。

2、运营资金无法满足公司对外扩张的运营计划

公司自 2000 年成立至今，经历了我国移动互联网、通信技术、支付方式的快速发展时期，公司一直坚持为三大运营商提供产品及增值服务，并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及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亦较早的围绕多功能安全智能卡在移动支付及数据互联互通领域进行研发、销售及提供相关增值服务，并向三大运营商及其他机构提供自主开发的

TSM 平台产品及系统集成、运维支撑、运营合作等服务。然而，公司目前规模仍然较小，受困于资金有限的影响，公司只能在紧握现有三大通信运营商客户资源的前提下，一方面循序渐进地开展 TSM 平台在其他行业的拓展，另一方面努力引入外部资金资源，择机进入与 TSM 平台紧密相关的 NFC 第三方移动支付领域。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

1) 多功能智能卡业务的技术属性决定了一张卡片不可能被多个平台管理。公司为主要客户建成 OTA 平台和 TSM 平台后，即建立了合作基础。基于目前公司 OTA 和 TSM 平台系统在三大运营商的部署已基本完成，在稳定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为减小重大客户依赖的风险，公司结合行业的经验和研发能力，还将逐渐拓展其他行业客户。

2) 公司为客户提供产品的同时，亦为客户提供平台相关的卡片、软硬件测试服务，为其提供全方位的卡平台管理系统服务，令产业链更加完善，以保证核心客户的稳定性。

3) 公司为客户提供其他综合性服务。公司的业务本质是建设平台，为了保障客户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为客户提供除建设平台之外的相关技术和商务的全方位服务。公司尝试在非移动通信领域部署基于 TSM 平台的相关业务。如公司与中国国际广播电视台签署合作协议，在机顶盒中嵌入自主开发的亿闪联智慧生活平台，为电视用户提供 O2O 应用以及各省的应用服务，用户可以通过亿闪联机顶盒客户端完成水电煤气及网络购物的支付。

4) 公司派驻工作人员与客户一起开展市场营销，公司依靠平台系统技术的专业性，协助客户推广自己的业务。如公司为了协助客户拓展落地业务，凭借公司人员对平台技术的深入了解，在谈判中可以对平台做出专业性的解释。

同时，由于目前 NFC 场景应用最多的是公交、银行，伴随着用户的接受度越来越高，消费习惯逐步养成，受理环境逐步完善，校园一卡通也已经开始普及，而其他城市服务，例如市民卡、社保卡、城市旅游年卡等相关业务也已进入公司的技术支持范围。公司已与相关的机构、企业在 NFC 移动支付领域展开合作，如与南京理达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达成基于 TSM 平台的“校园一卡通”运营合作、与大武汉旅游年卡（将旅游卡与手机 SIM 卡结合，持有手机即可游览众多旅游景点）合作开展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并较好的控制成本。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前五大客户对公司收入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9.19%、96.82%、81.70%，但鉴于：

1) 公司核心产品 TSM 平台系统定位于整个可信服务数据传输链条中的核心环节，我国现有三大通信运营商及关联企业符合公司 TSM 平台系统的市场定位。同时，公司在持续研发针对其他行业的细分 TSM 平台系统，比如针对城市综合服务业、一卡通、商业服务业的产品，这将为后续扩大市场服务领域奠定坚实的基础。

2) 通信运营商、金融机构等客户由于自身集团性经营模式的特点，其更换产品的时间成本、资金成本、维护成本及客户体验成本较高，通常情况下仍会选择原有服务商进行系统升级、运维、运营等业务，客户资源较为稳定。

3) NFC 近场非接触通信行业尚处发展初期, 现阶段行业内产业链各方均处于投入期, 传统运营商作为移动通信领域的主要经营者, 拥有难以替代的资源整合能力, 而 TSM 平台作为运营商对多功能安全芯片智能卡信息进行整合的主要工具, 将持续发挥作用。

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公司前五大客户并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但仍然面临前五大客户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较大的风险。

2、核心人才流动风险

公司依赖自身的技术和创新优势不断发展, 业务发展各环节需要核心技术人员和高效的营销人员提供专业化服务。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经验丰富且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营销团队和经营管理团队。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发展, 需要更高层次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和营销人才的持续支撑, 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 行业对相关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 将导致人才资源竞争的不断加剧, 公司未来可能面临核心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3、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软件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前沿技术及应用发展与变革速度较快的一个行业, 虽然各项技术及应用的发展与变革均基于现有行业标准技术, 但是仍需要从业者始终具备将行业标准技术与行业发展趋势相结合的技术创新能力。随着产品不断升级换代, 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 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及时对产品进行升级换代或开发新产品, 公司可能失去技术优势, 进而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甚至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4、管理风险

公司近几年处于快速发展期, 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 人员不断增加, 公司管理层若不能严格遵守股份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 将面临管理不到位而影响公司业绩发展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5、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关村、东湖、张江国家自主创新试点地区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有关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试点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13号), 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70号)的规定, 公司享受研发费加计扣除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 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 公司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的税收优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 发展高科技, 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享受“四技减免”增值税税收优惠。

如果国家未来调整有关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等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未来一段时期内, 基于 TSM 平台系统的相关业务及服务将是公司发展的主要方向, 虽然公司 TSM 平台系统拥有包括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的稳定客户资源, 但是 TSM 平台在数据互联互通领域的重要战略作用及可期盈利空间, 使得部分已经具有一定实力的企

业逐渐参与到本领域的竞争中来（比如上市公司天喻信息、新开普），公司与该类企业相比，在资金量及规模上处于明显劣势。

综合总体竞争态势而言，一方面，公司在拓展现有业务时，仍将继续面临原有市场参与者的竞争；另一方面，新兴业务领域的快速增长所带来的盈利空间提升，可能会吸引更多有实力的企业加入，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将进一步加大。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存在的风险采取以下措施，进一步降低相关风险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负面影响：

1、积极扩展其他行业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依赖程度较为严重，主要系公司开展的 OTA 及 TSM 产品及业务受众群体为国内三大通讯运营商，因为三大运营商的通讯网络在通讯互联业务中属于核心关键环节，公司进入市场的切入点是从整个行业的核心环节入手。在完成三大运营商的 OTA 平台及 TSM 平台建设后，公司逐步扩展其他行业的 TSM 业务类客户，2015 年取得了一定的效果，比如与虚拟运营商红豆电信的紧密合作；深圳通、江苏一卡通等。基于公司对非通信行业的 TSM 平台业务扩展，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呈现下降趋势，由 2014 年的 96.82%降低为 2015 年的 81.70%，公司再保持现有三大运营商核心平台的基础上，仍然将不断的开拓其他行业市场。

2、提高核心人才待遇，关注人才市场

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在人才待遇方面较其他规模较大的公司存在一定的差距，公司自股份制改造并在新三板挂牌后，逐步提高员工的福利水平，特别是核心技术人才。其次，公司时刻关注行业内人才流动情况，另外，公司注重建立合理的技术团队梯队，保证新老技术人员的更新交替，并采取培训、拓展等方式培养自有人才。

3、保持公司技术与行业技术同步

公司作为技术性公司，一直很重视本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公司时时关注行业内技术变化动态，注重内部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及交流。同时，针对目前出现的新技术公司成立专门的研发团队，攻克各种技术难题，研发新产品，实现创新业务的发展。

4、严格执行“三会一层”的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三会一层”及其他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并严格实施，且在不断学习，加强内部控制意识，在本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的辅助下，已经将相关制度、办法与日常管理经营融合。公司管理制度的不断完善及管理意识的不断加强，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抗管理风险的能力。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风险。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是	五（六）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五（八）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九）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总计	0.00	0.00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北京龙行峰科技有限公 司	委托开发	5,778,000.00	是
总计	-	5,778,000.00	-

(二) 对外投资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广瑞波持有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46% 股权，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账面余额 226.59 万元。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专门从事手机终端 TSM 平台建设与企业运营的企业。

(三) 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1、股权激励计划模式：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书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激励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为中广瑞波原经营层将个人持有的公司股权出让设立持股平台，通过持股平台对员工实施股权激励，使员工与公司形成利益共同体，在共同承担和共同分享的过程中创造更多的财富。

2、激励对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应符合下述标准之一：

(1)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人员：

1) 为公司的正式员工（公司经营层除外）；

2) 截至授权日前一年 12 月 31 日，在公司连续司龄满 1 年。

(2) 虽未满足上述全部条件，但公司经营层和管理委员会认为确有必要进行激励的其他人员。

3、实施情况：

2015 年 1 月，按照《员工持股激励计划》对符合条件的员工进行了授权，并于 1 月底前完成第一次行权。共有 23 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了行权，行权总数通过持股平台占公司总股本的 1.63%。

2015 年 7 月，中广瑞波完成股份制改造，激励对象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中广瑞波股数为 537,896 股。

4、调整情况：

公司 2016 年第一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激励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尚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直接股东邵强华、郑慧卿、潘晓峰、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杰、黄嵘、迟护杰、徐勉、刘尚炜、唐光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邵强华、郑慧卿、丁健、朱旭东、熊茜、徐勉、邹俊伟、张城、崔建齐承诺：

“（1）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作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承诺持续有效；（3）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中广瑞波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该承诺处于正常履行状态。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2,705,000	2,705,000	7.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185,000	185,000	0.51%
	董事、监事、高管	-	-	185,000	185,000	0.51%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000,000	100.00%	33,555,000	33,555,000	92.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31,222	14.64%	5,386,222	5,386,222	14.85%
	董事、监事、高管	14,038,198	42.54%	14,593,198	14,593,198	40.25%
	核心员工	-	-	-	-	-
普通股总股本		33,000,000	-	3,431,600	36,2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注：期初统计口径为新三板挂牌时点。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郑慧卿	7,550,362	0	7,550,362	20.82%	7,550,362	-
2	潘晓峰	7,332,630	0	7,332,630	20.22%	7,332,630	-
3	邵强华	4,831,222	740,000	5,571,222	15.36%	5,386,222	185,000
4	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3,299,960	0	3,299,960	9.10%	3,299,960	-
5	刘杰	2,640,028	0	2,640,028	7.28%	2,640,028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6	黄嵘	2,547,648	0	2,547,648	7.03%	2,547,648	-
7	迟护杰	1,973,361	0	1,973,361	5.44%	1,973,361	-
8	徐勉	1,656,614	0	1,656,614	4.57%	1,656,614	-
9	安信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0	1,300,000	1,300,000	3.59%	-	1,300,000
10	刘尚炜	772,216	0	772,216	2.13%	772,216	-
合计		32,604,041	2,040,000	34,644,041	95.54%	33,159,041	1,485,000

注：期初统计口径为新三板挂牌时点。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邵强华是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 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 股数量	0	0	0
优先股总计	0	0	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且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邵强华先生。

邵强华先生，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6年9月至1997年3月，在北京海关任职；1997年4月至2000年5月，出国留学；2000年6月至2015年6月，历任中广有限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3年。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代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代持行为。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11-16	2016-01-18	2.12	3,260,000	6,911,200	1	2	0	1	1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否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四、利润分配情况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14 年已分配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邵强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研究生硕士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是
郑慧卿	董事	女	56	大学本科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否
丁健	董事	男	50	研究生硕士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否
朱旭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大学本科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是
熊茜	董事、董秘	女	33	大学本科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是
徐勉	监事会主席	女	58	大学本科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是
邹俊伟	监事	男	40	大学本科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是
张城	监事	男	42	研究生硕士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是
崔建齐	财务总监	男	42	大学本科	2015年07月04日-2018年07月03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邵强华	董事长、总经理	393,900	5,177,322	5,571,222	15.36%	-
郑慧卿	董事	2,462,100	5,088,262	7,550,362	20.82%	-
丁健	董事	-	-	-	-	-
朱旭东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熊茜	董事、董秘	-	-	-	-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徐勉	监事会主席	5,715,500	-4,058,886	1,656,614	4.57%	-
邹俊伟	监事	-	-	-	-	-
张城	监事	-	-	-	-	-
合计		8,571,500	6,206,698	14,778,198	40.76%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邵强华	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原董事长离任
熊茜	无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公司新三板挂牌, 新增职位
崔建齐	无	新任	财务总监	公司新三板挂牌, 新增职位
丁健	无	新任	董事	股东选举
朱旭东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股东选举
徐勉	董事长	离任、新任	监事会主席	个人原因离任、监事会选举
邹俊伟	无	新任	监事	公司股改, 股东大会选举
张城	无	新任	监事	公司股改, 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董事长邵强华先生, 1972 年 8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研究生学历。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3 月, 在北京海关任职; 1997 年 4 月至 2000 年 5 月, 出国留学; 2000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 历任中广有限董事、总经理、董事长; 2015 年 7 月至今, 在本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任期 3 年。

董事丁健先生, 1965 年 5 月出生, 中国香港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加利福尼亚 Hass 商学院 EMBA。曾任亚信联创科技(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及首席技术总监, 金沙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人, 现任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2015 年 7 月至今, 在本公司任董事, 任期 3 年。

董事朱旭东先生, 1980 年 8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6 月, 任北中国机电贸易网软件工程师; 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 任北京华旗资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 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 任联合永道(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经理; 2008 年 6 月至今, 任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 在本公司任董事兼副总经理, 任期 3 年。

董事熊茜女士，198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北京美森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中广有限任总经理助理；2015 年 7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 3 年。

监事会主席徐勉女士，195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0 年 9 月至 1987 年 5 月，在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中心任助教；1987 年 5 月至 1991 年 3 月，在邮电部办公厅自动化开发部任副主任兼技术负责人；1991 年 3 月至 1992 年 8 月，在国际中山火炬开发区日朝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2 年 8 月至 2000 年 3 月，在北京邮电大学中山泰康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0 年 3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中广有限历任董事长、监事；2015 年 7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监事会主席，任期 3 年。

监事邹俊伟先生，197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讲师。1997 年 9 月至今，在北京邮电大学任讲师；2015 年 7 月至今年，在本公司任监事，任期 3 年。

监事张城先生，197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北京博西电力转换设备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北京慧联资讯有限公司任高级软件开发工程师；2001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中广有限历任高级软件开发工程师、检标部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检标部经理、监事，任期 3 年。

财务总监崔建齐先生，197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在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局任会计；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7 月在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2002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与投资部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财务总监，任期 3 年。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3	23
销售人员	16	23
技术人员	77	102
财务人员	4	5
员工总计	110	153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7	10
本科	64	79
专科	37	61
专科以下	1	2

员工总计	110	153
------	-----	-----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p>(一) 人员变动：2015 年入职 99 人，离职 56 人，净增 43 人。</p> <p>(二) 需公司承担离退休人员职工人数为 1 人。</p> <p>(三) 培训：</p> <p>人事部：组织的关于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培训、团队经费建设经费使用的管理规定培训、公司最新离职管理办理培训各一次。组织新员工培训 6 次。由人事部组织新入职员工关于公司管理制度培训，主要包括公司业务发展历程、人事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p> <p>财务部：6 次。“新三板”上市相关培训；基于战略的全面预算管理培训；高新企业认定及复审培训；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培训；EXCEL 应用培训；“业务与财务的沟通与融合”的培训。</p> <p>行政部：专业技能培训 2 次。</p> <p>应用中心：“亿闪联”业务培训 2 次。</p> <p>销售部：业务知识培训 2 次。</p> <p>运营部：专业知识、技能培训 5 次。</p> <p>研发部：专业知识、技能培训 9 次。</p> <p>检标部：专业知识、技能培训 5 次。</p> <p>项目部：专业知识、技能培训 3 次。</p> <p>工程部：专业知识、技能培训 4 次。</p> <p>(四) 薪酬政策</p> <p>薪酬体系与结构:员工薪资总额由基本收入、津贴、浮动收入三部分组成。其中基本收入分为基础工资和岗位工资；津贴分为综合津贴和司龄津贴；浮动收入分为绩效奖励和单项奖励。</p>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	-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p>报告期内，公司非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p> <p>李晓波，男，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北京欢乐搜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web 研发工程师；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大唐微电子软件工程师；2008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中广有限研发部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经理。</p> <p>许占富，男，198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庐江县瀚宇电脑学校网络工程兼开发；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北京中华商科学学校网页开发工程师；2006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中广有限项目管理部门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项目管理部门经理。</p> <p>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任何变动。</p>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时按照要求建立了《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则。公司挂牌时，建立了其他相关内控制度，包括：《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2015 年 7 月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并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通知义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会议，投资者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职责。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2015 年 7 月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并能严格按照相关的制度、规则等执行，公司在进行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

交易、担保等事项时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则的要求执行。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5 年 4 月 22 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做出决议，就经营范围变更、营业期限变更以及股东变更对章程做出了相应的修改。

2015 年 6 月 12 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做出决议，就股东变更对章程做出了相应的修改。

2015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建立了股份公司的新章程以及相关规则。

2015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本次挂牌后生效的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第十七条增加条款：公司发行股份时，原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并因增资扩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626 万元人民币，股份总数变更为 3,626 万股。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有限公司阶段变更法定代表人；改制为股份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选举董事长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审议相关规则制度的制定和修订、股票发行并转做市。
监事会	2	选举监事会主席、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8	有限公司阶段变更经营范围、营业期限、股东、董事，改制为股份公司、通过各项规则制度、选举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相关制度的修订、股票发行并转做市。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时召开，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

运行。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股改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控制度有待改进。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不断建立健全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等情况。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不断完善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做出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明确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以《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为指导，构建起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沟通体系；同时，做好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及时编制公司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未下设专门委员会。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拥有独立且完整的业务流程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以及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的能力，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

(一) 业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起独立完整的采购、研究、开发、销售、服务体系。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经营有关的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相应的许可证等经营权。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独立的业务运营体系和组织架构，公司业务上不依赖于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受股东及其关联方的控制；公司在业务上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完全分开、相互独立，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设立，原有限公司所有的有形资产及无形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财产完整，产权清晰，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业务经营相关的设备以及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任监事的情形。同时，公司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四）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

公司在财务上规范运作、独立运行，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享有充分独立的资金调配权。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公司股东干预公司财务决策、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单位、下属公司或任何个人的债务提供担保，或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给前述法人或个人使用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财务部门岗位设置与分工、公司业务会计核算方法、公司日常业务处理、资金与费用管理流程、会计档案管理制度等，并在实际经营中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财务部门有财务经理及下属合计 5 名财务人员，均具有会计上岗证或会计从业资格。公司财务核算体系比较完善，公司目前的人员配置能够满足财务核算的需要。

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

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管理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对财务会计核算管理进行控制，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记录所有有效的经济业务，适时地对经济业务的细节进行充分记录，经济业务的价值用货币进行正确的反映，经济业务记录和反映在正确的会计期间，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说明能够恰当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资金变动情况。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管理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建立相关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管理办法》。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6]00249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3-29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海霞、施丹丹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2499 号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瑞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广瑞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广瑞波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广瑞波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施丹丹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海霞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注释 1	15,020,747.48	12,673,199.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2	6,976,736.17	5,139,357.89
预付款项	注释 3	223,495.85	17,40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896,980.47	6,057,626.59
存货	注释 5	19,369,261.55	15,333,268.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 6	53,066.00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61,461.54	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	42,601,749.06	47,220,852.98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 8	2,265,9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 9	3,154,223.50	1,378,669.4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10	8,719.63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1	12,960.00	143,26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2	74,115.11	108,02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515,918.24	3,629,952.68
资产总计	-	48,117,667.30	50,850,805.66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注释 13	209,613.21	42,624.36
预收款项	注释 14	4,460,467.00	14,218,46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5	1,763,840.42	142,485.24
应交税费	注释 16	701,786.12	164,792.9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7	173,678.38	76,656.58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7,309,385.13	14,645,025.30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总计	-	7,309,385.13	14,645,025.30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注释 18	36,260,000.00	32,828,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19	4,789,122.65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20	-	337,738.0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1	-240,840.48	3,039,64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40,808,282.17	36,205,780.3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0,808,282.17	36,205,780.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8,117,667.30	50,850,805.66

法定代表人：邵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建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佳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2	32,586,371.40	22,600,649.1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2	19,666,997.24	6,166,448.40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23	115,698.50	78,746.60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销售费用	注释 24	4,948,207.72	5,690,236.65
管理费用	注释 25	11,290,322.80	7,744,032.12
财务费用	注释 26	-234,250.34	-157,583.33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7	-226,049.31	-5,653.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28	153,249.32	40,328.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821,305.89	3,124,751.0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29	2,433.28	0.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428.06	-
减：营业外支出	-	0.00	12,647.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818,872.61	3,112,103.3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0	33,907.39	457,567.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852,780.00	2,654,535.5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852,780.00	2,654,535.54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852,780.00	2,654,53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9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9	0.08

法定代表人：邵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建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佳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2,597,246.85	32,993,021.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1	2,356,357.88	3,144,05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953,604.73	36,137,075.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850,748.46	2,027,228.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0,596,891.64	14,732,67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10,946.92	1,383,47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10,646,238.31	13,376,48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4,704,825.33	31,519,86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751,220.60	4,617,20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53,249.32	40,32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9,428.06	1,5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302,677.38	41,906.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616,710.95	1,060,408.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1,226,000.00	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842,710.95	9,060,408.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459,966.43	-9,018,501.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911,2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911,2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11,2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619,945.83	-4,401,291.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965,190.89	16,366,482.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585,136.72	11,965,190.89

法定代表人：邵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建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佳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828,400.00	-	-	-	-	-	-	-	337,738.03	-	3,039,642.33	-	36,205,78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828,400.00	-	-	-	-	-	-	-	337,738.03	-	3,039,642.33	-	36,205,78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31,600.00	-	-	-	4,789,122.65	-	-	-	-337,738.03	-	-3,280,482.81	-	4,602,501.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852,780.00	-	-2,852,78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60,000.00	-	-	-	4,195,281.81	-	-	-	-	-	-	-	7,455,281.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60,000.00	-	-	-	3,651,200.00	-	-	-	-	-	-	-	6,911,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44,081.81	-	-	-	-	-	-	-	544,081.81
4. 其他	-	-	-	-	-	-	-	-	-	-	-	-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1,600.00	-	-	-	593,840.84	-	-	-	-337,738.03	-	-427,702.81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171,600.00	-	-	-	593,840.84	-	-	-	-337,738.03	-	-427,702.81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260,000.00	-	-	-	4,789,122.65	-	-	-	-	-	-240,840.48	-	40,808,282.1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828,400.00	-	-	-	-	-	-	72,284.48	-	650,560.34	-	-	33,551,24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828,400.00	-	-	-	-	-	-	-	72,284.48	-	650,560.34	-	33,551,24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65,453.55	-	2,389,081.99	-	2,654,535.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654,535.54	-	2,654,53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65,453.55	-	-265,453.5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65,453.55	-	-265,453.5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828,400.00	-	-	-	-	-	-	-	337,738.03	-	3,039,642.33	-	36,205,780.36

法定代表人：邵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建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佳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6 层，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6 层，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17747726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3,282.84 万元。

根据 2015 年 3 月 30 日股东会决议，徐勉将其持有的出资 131.33 万元、刘杰将其持有的出资 39.39 万元、郑慧卿将其持有的出资 39.39 万元、邵强华将其持有的出资 39.39 万元、董佐霖将其持有的出资 39.39 万元、周鹏将其持有的出资 39.39 万元均转让给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徐勉将其持有的出资 275.42 万元转让给邵强华，刘有耀将其持有的出资 77.16 万元转让给邵强华，郑慧卿将其持有的出资 75.50 万元转让给邵强华，刘杰将其持有的出资 52.53 万元转让给邵强华。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潘晓峰	729.45	22.22
刘有耀	619.79	18.88
邵强华	480.61	14.64
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328.28	10.00
刘杰	262.63	8.00
黄嵘	253.44	7.72
迟护杰	196.31	5.98
徐勉	164.80	5.02
郑慧卿	131.32	4.00
刘尚炜	76.82	2.34
唐光新	39.39	1.20
合计	3,282.84	100.00

根据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5 日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刘有耀将其持有的出资 619.79 万元转让给郑慧卿。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万元

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潘晓峰	729.45	22.22
徐勉	164.80	5.02
刘杰	262.63	8.00
黄嵘	253.44	7.72
郑慧卿	751.11	22.88
迟护杰	196.31	5.98
刘尚炜	76.82	2.34
邵强华	480.61	14.64
唐光新	39.39	1.20
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28.28	10.00
合计	3,282.84	100.00

根据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规定，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 2015 年 4 月 30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300.00 万元，由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34,137,922.65 元折股投入，按 1.0345: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3,3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3,30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持有。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华审字[2015]005567 号审计报告。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及实收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70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股份制改制后，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潘晓峰	733.26	22.22
徐勉	165.66	5.02
刘杰	264.00	8.00
黄嵘	254.76	7.72
郑慧卿	755.04	22.88
迟护杰	197.34	5.98
刘尚炜	77.22	2.34
邵强华	483.12	14.64
唐光新	39.60	1.20
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0.00	10.00
合计	3,300.00	100.00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根据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中广瑞波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26.00 万元，由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邵华强出资认缴，截至 2015 年 12 月 8 日止，中广瑞波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所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326.00 万元，以上出资全部为货币出资，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24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潘晓峰	733.26	20.22
徐勉	165.66	4.57
刘杰	264.00	7.28
黄嵘	254.76	7.03
郑慧卿	755.04	20.82
迟护杰	197.34	5.44
刘尚炜	77.22	2.13
邵强华	557.12	15.36
唐光新	39.60	1.10
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0.00	9.10
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6.00	0.99
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6.00	0.9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3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3.59
合计	3,626.00	100.00

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证券代码：834240。

（二）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开发网络信息技术；生产计算机软件、硬件；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开发楼宇自控系统；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销售自产产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6 月 08 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5 月 31 日）；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开发、生产（国家密码管理机构实行定点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18 年 09 月 09 日）；销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国家密码管理机构实行定点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专注于提供多应用安全芯片（含：电信 SIM 卡、金融 IC 卡等。以下同）管理及应用技术服务，拥有 10 年以上的电信智能卡管理与运营背景，现与国内三大运营商及多家虚拟运营商展开了广泛的业务合作，致力于为合作伙伴提升卡应用价值，推动包括 NFC 技术在内的各项卡应用技术在通信、金融、公交等行业的实施。本公司提供的产品现今承担管理着超过数亿张的电信智能卡，业务范围覆盖 31 个省份电信用户，形成了 OTA 平台、TSM 管理平台、安全令牌（OTP）、手机钱包等基础产品。

本公司属无线增值应用服务行业，融合智能卡、移动支付、移动互联网、信息安全、大数据及物联网等专业技术，立志构建移动应用通联网络，秉承社区经营理念，提供移动应用方案设计、设备选型准入测试支撑、产品研发及系统建设支撑、业务运营推广等一体化服务。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

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

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无风险组合	无风险组合：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押金、备用金、往来款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15.00	15.00
4—5 年	20.00	2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项目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九)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

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工器具及家具	直线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外购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依据软件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企业邮箱使用费	4 年	
CHINANET 专线接入费	2 年	

(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

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五)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六)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十七)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

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为：技术开发收入、系统集成收入以取得终验报告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技术服务费按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与联通宽带在线有限公司中国联通卡业务联合运营项目有关的收入以取得卡业务合作方信息费结算月报表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服务收入、销售硬件收入	6.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取得编号为 GF201211000441，有效期为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的税收优惠。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关村、东湖、张江国家自主创新试点地区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有关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试点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13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70 号）文件要求，公司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件要求，公司享受销售自产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文件要求，公司享受“四技减免”增值税税收优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600.76	8,622.83
银行存款	14,575,535.96	11,956,568.06
其他货币资金	435,610.76	708,008.76
合计	15,020,747.48	12,673,199.6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金额为 435,610.76 元，系为 5 笔保修期保函金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修期保函	435,610.76	708,008.76
合计	435,610.76	708,008.76

详见注释 33。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23,549.44	96.71	246,813.27	3.42	6,976,736.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634.34	3.29	245,634.34	100.00	
合计	7,469,183.78	100.00	492,447.61		6,976,736.17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69,101.69	95.71	229,743.80	4.28	5,139,357.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540.00	4.29	240,540.00	100.00	
合计	5,609,641.69	100.00	470,283.80		5,139,357.89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028,647.67	70,286.47	1.00
1—2 年	7,499.99	375.00	5.00
2—3 年	12,499.98	1,250.00	1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74,901.80	174,901.80	100.00
合计	7,223,549.44	246,813.27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	240,540.00	240,540.00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联通支付有限公司	5,094.34	5,094.34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计	245,634.34	245,634.3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163.81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	3,432,000.00	45.95	34,320.00
联通宽带在线有限公司	2,736,895.55	36.64	27,368.96
联通支付有限公司	505,054.34	6.76	5,050.5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	240,540.00	3.22	240,54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68	2,000.00
合计	7,114,489.89	95.25	309,279.50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3,495.85	100	17,400.00	100.00
合计	223,495.85	100	17,400.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无锡北邮感知技术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00	89.49	1 年以内	软件开发服务未完成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800.00	7.52	1 年以内	待摊 Windows Azure 云服务
北京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	4,160.00	1.86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1,335.85	0.61	1 年以内	待摊宽带费
深圳市移币通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0.53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223,495.85	100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8,633.56	100.00	1,653.09	0.18	896,980.47
账龄分析法组合	16,530.87	1.84	1,653.09	10.00	14,877.78
无风险组合	882,102.69	98.16			882,102.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98,633.56	100.00	1,653.09	0.18	896,980.47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07,492.80	100.00	249,866.21	3.96	6,057,626.59
账龄分析法组合	579,050.54	9.18	249,866.21	43.15	329,184.33
无风险组合	5,728,442.26	90.82			5,728,442.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307,492.80	100.00	249,866.21	3.96	6,057,626.59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16,530.87	1,653.09	1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6,530.87	1,653.09	10.00

(2) 组合中，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押金保证金	497,095.49		
备用金	385,007.20		
合计	882,102.6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26.54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49,039.6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北京泰康瑞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3,186.00	现金回款	
合计	233,186.00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97,095.49	403,248.86
备用金	385,007.20	28,482.72
资金拆借		5,829,896.68
代垫社保款		22,870.67
其他	16,530.87	22,993.87
合计	898,633.56	6,307,492.8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外运房地产开发公司	押金保证金	475,754.86	1 年以内， 1-2 年，五 年以上	52.94	
王阳	备用金	137,498.00	1 年以内	15.30	
归宾	备用金	43,340.00	1 年以内	4.82	
戴云	备用金	40,000.00	1 年以内	4.45	
邹俊伟	备用金	32,472.00	1 年以内	3.61	
合计		729,064.86		81.12	

其他应收款中外运房地产开发公司账龄情况说明：其他应收款中外运房地产开发公司期末余额为 475,754.86 元，均为房租押金。其中：账龄 5 年以上的金额为 314,246.50 元；账龄 1-2 年的金额为 71,247.36 元；1 年以内的金额为 90,261.00 元。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成本	19,369,261.55		19,369,261.55	15,333,268.85		15,333,268.85
合计	19,369,261.55		19,369,261.55	15,333,268.85		15,333,268.85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无跌价准备。

注释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CHINANET 专线接入费	53,066.00	
合计	53,06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 CHINANET 专线接入费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调整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认证进项税额	61,461.5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
合计	61,461.54	8,000,000.00

注释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65,900.00		2,265,9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按成本计量	2,265,900.00		2,265,9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265,900.00		2,265,9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46	2,000,000.00	265,900.00		2,265,900.00
合计	10.46	2,000,000.00	265,900.00		2,265,900.00

续：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					

注释9.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工器具及家具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215.16	300,000.00	1,532,426.76	1,902,641.92
2. 本期增加金额	51,184.10	399,138.46	2,193,849.15	2,644,171.71
购置	51,184.10	399,138.46	2,193,849.15	2,644,17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300,000.00		300,000.00
处置或报废		300,000.00		300,000.00
4. 期末余额	121,399.26	399,138.46	3,726,275.91	4,246,813.63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332.38	92,444.62	420,195.49	523,972.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13.44	59,555.38	634,348.82	720,617.64
计提	26,713.44	59,555.38	634,348.82	720,617.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000.00		152,000.00
处置或报废		152,000.00		152,000.00
4. 期末余额	38,045.82		1,054,544.31	1,092,590.13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353.44	399,138.46	2,671,731.60	3,154,223.50
2. 期初账面价值	58,882.78	207,555.38	1,112,231.27	1,378,669.43

注释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17,300.00	17,3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39.24	10,139.24
购置	10,139.24	10,139.24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 目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439.24	27,439.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300.00	17,3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9.61	1,419.61
计提	1,419.61	1,419.6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719.61	18,719.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余额	8,719.63	8,719.63
2. 期初余额		

注释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公司企业邮箱使用费	19,440.00		6,480.00		12,960.00
CHINANET 专线接入费	123,820.75		70,754.75	53,066.00	
合计	143,260.75		77,234.75	53,066.00	12,960.00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 CHINANET 专线接入费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调整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4,100.70	74,115.11	720,150.01	108,022.50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计	494,100.70	74,115.11	720,150.01	108,022.50

注释1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挂牌审计费	198,113.21	
应付网站服务费	11,500.00	
应付货款		42,624.36
合计	209,613.21	42,624.36

注释14.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费	4,460,467.00	14,218,466.16
合计	4,460,467.00	14,218,466.1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增值业务运营中心	2,995,824.00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2,995,824.00	

注释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2,126.23	20,748,439.27	19,146,564.64	1,654,000.8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359.01	1,287,319.64	1,267,839.09	109,839.56
辞退福利		237,000.00	237,000.00	
合计	142,485.24	22,272,758.91	20,651,403.73	1,763,840.4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18,656.79	16,933,416.79	1,585,240.00
职工福利费		127,954.14	127,954.14	
社会保险费	52,126.23	770,864.25	754,229.62	68,760.8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6,960.30	693,430.91	678,403.41	61,987.80
工伤保险费	1,408.96	21,466.32	21,052.44	1,822.84
生育保险费	3,756.97	55,967.02	54,773.77	4,950.22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住房公积金		1,276,452.00	1,276,45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512.09	54,512.09	
合计	52,126.23	20,748,439.27	19,146,564.64	1,654,000.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6,056.20	1,225,344.64	1,206,725.96	104,674.88
失业保险费	4,302.81	61,975.00	61,113.13	5,164.68
合计	90,359.01	1,287,319.64	1,267,839.09	109,839.56

注释1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405.20	-359,594.69
企业所得税	488,066.27	488,066.27
个人所得税	121,525.37	65,039.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93.74	-16,752.30
教育费附加	5,697.33	-7,179.56
地方教育附加	3,798.21	-4,786.37
合计	701,786.12	164,792.96

注释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社保款	55,278.91	50,620.44
个税手续费返还	39,529.56	24,990.14
代垫购置税	37,600.00	
股权转让款	39,900.00	
其他	1,369.91	1,046.00
合计	173,678.38	76,656.58

注释18. 股本

2015 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转让	小计	
潘晓峰	7,294,500.00	38,130.00				38,130.00	7,332,630.00
刘有耀	6,969,500.00				-6,969,500.00	-6,969,500.00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转让	小计	
徐勉	5,715,500.00	8,614.00			-4,067,500.00	-4,058,886.00	1,656,614.00
刘杰	3,545,500.00	13,728.00			-919,200.00	-905,472.00	2,640,028.00
黄嵘	2,534,400.00	13,248.00				13,248.00	2,547,648.00
郑慧卿	2,462,100.00	39,262.00			5,049,000.00	5,088,262.00	7,550,362.00
迟护杰	1,963,100.00	10,261.00				10,261.00	1,973,361.00
刘尚炜	768,200.00	4,016.00				4,016.00	772,216.00
邵强华	393,900.00	765,122.00			4,412,200.00	5,177,322.00	5,571,222.00
董佐霖	393,900.00				-393,900.00	-393,900.00	
唐光新	393,900.00	2,059.00				2,059.00	395,959.00
周鹏	393,900.00				-393,900.00	-393,900.00	
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7,160.00			3,282,800.00	3,299,960.00	3,299,960.00
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合计	32,828,400.00	3,431,600.00				3,431,600.00	36,26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详见一（一）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有限公司阶段股本变动说明。

注释19.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4,789,122.65		4,789,122.65
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支付)		544,081.81	544,081.81	
合计		5,333,204.46	544,081.81	4,789,122.65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根据中瑞字【2014】第 007 号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激励计划、中瑞字【2015】第 001 号关于员工持股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安排的通知, 公司用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第一期授权,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行权。公允价值的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认。公司共 23 人以 2,000.00 元的价格购买可直接行权股权, 形成资本公积 544,081.81 元, 本期减少 544,081.81 元系净资产折股时减少资本公积。

(2) 本期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增加金额为 4,789,122.65 元, 其中: 根据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规定, 北京中广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瑞波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 2015 年 4 月 30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300.00 万元，由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34,137,922.65 元折股投入，按 1.0345: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3,300.00 万股，形成资本公积 1,137,922.65 元。根据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中广瑞波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26.00 万元，由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邵华强出资认缴，本次增资形成资本公积 3,651,200.00 元。

注释20.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7,738.03		337,738.03	
合计	337,738.03		337,738.03	

盈余公积的说明：本期减少额 337,738.03 元系股份改制折股时减少盈余公积。

注释2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期初未分配利润	3,039,642.3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52,78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净资产折股	427,702.81
加：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840.48

未分配利润的说明：本期其他利润分配金额 427,702.81 元系股份改制折股时减少未分配利润。

注释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586,371.40	19,666,997.24	22,600,649.10	6,166,448.40

2.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5 年营业收入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联通宽带在线有限公司	8,002,871.72	24.56
联通支付有限公司	6,741,203.66	20.69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客户名称	2015 年营业收入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6,475,471.52	19.87
信元公众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740,934.64	8.4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660,783.05	8.17
合计	26,621,264.59	81.70

续: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联通宽带在线有限公司	11,875,316.57	52.5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增值业务运营中心	5,523,760.15	24.4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研究院	2,060,000.00	9.11
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8.8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424,528.29	1.88
合计	21,883,605.01	96.82

注释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490.79	45,935.52
教育费附加	28,924.63	19,686.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283.08	13,124.43
合计	115,698.50	78,746.60

注释24.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离职补偿	2,184,895.44	1,967,179.73
社保、公积金	399,284.39	479,799.30
办公费	623,353.01	568,002.05
差旅、交通费	875,984.75	1,126,870.00
会议费	98,061.00	152,682.00
业务宣传费	36,030.00	278,356.66
培训费	10,736.00	
房租物业费	280,685.50	381,325.53
测试费	161,717.86	169,179.90
交际应酬费	133,689.24	188,312.08
物料消耗	100,642.10	334,553.96
折旧费	22,775.05	14,446.46
电话及水电费	20,353.38	29,528.98
合计	4,948,207.72	5,690,236.65

注释25.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2,816,675.25	2,501,570.47
社保、公积金	487,361.18	356,974.53
办公费	660,220.74	587,576.29
差旅、交通费	268,083.71	316,703.50
会议费	65,255.00	20,941.00
培训费	19,816.09	9,916.00
房租物业费	343,635.93	328,964.39
交际应酬费	44,492.00	46,463.60
折旧费	181,121.50	84,841.61
摊销费	1,419.61	
通讯费、水电费	78,912.24	29,967.57
税费	44,335.2	41,265.22
劳务费	1,400.00	87,619.10
研发费用	3,914,505.00	3,331,228.84
新三板挂牌专项服务费	1,819,007.54	
股份支付	544,081.81	
合计	11,290,322.80	7,744,032.12

注释26.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38,612.21	159,947.04
银行手续费	4,361.87	2,363.71
合计	-234,250.34	-157,583.33

注释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6,049.31	-5,653.64
合计	-226,049.31	-5,653.64

注释28.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153,249.32	40,328.77
合计	153,249.32	40,328.77

注释29. 营业外收入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28.06		1428.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28.06		1428.06
补贴款	1,000.00		1,000.00
测试费	5.22	0.12	5.22
合计	2,433.28	0.12	2,433.28

1.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28.06	
补贴款	1,000.00	
测试费	5.22	0.12
合计	2,433.28	0.12

注释3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6,719.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907.39	848.05
合计	33,907.39	457,567.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18,872.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2,830.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92,303.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4,435.14
所得税费用	33,907.39

注释31.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备用金	1,801,342.45	2,265,990.77
保证金	43,000.00	120,000.00
利息收入	238,612.21	159,947.04
保函	272,398.00	500,000.00
其他款项	1,005.22	98,116.52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356,357.88	3,144,054.3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备用金	2,454,423.63	2,327,165.60
保函		435,610.76
费用类支出	8,191,814.68	10,613,713.40
合计	10,646,238.31	13,376,489.76

注释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52,780.00	2,654,535.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6,049.31	-5,653.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0,617.64	212,674.15
无形资产摊销	1,419.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234.75	24,168.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8.06	12,647.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249.32	-40,32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07.39	84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5,992.70	-5,707,621.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7,171.99	2,612,203.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48,552.40	4,853,735.96
其他	816,47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1,220.60	4,617,209.6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85,136.72	11,965,190.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65,190.89	16,366,482.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9,945.83	-4,401,291.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585,136.72	11,965,190.89
其中：库存现金	9,600.76	8,622.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575,535.96	11,956,568.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14,585,136.72	11,965,190.89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85,136.72	11,965,190.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3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5,610.76	保修期保函
合计	435,610.76	

其他说明：

1、保修期保函,该保函作为本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就中国电信 2013 年 TSM 平台建设工程项目约定事项的保修期函证，保函号为公保函字第 1400000208912 号，出具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保函金额为 179,400.00 元，出具日期为 2014 年 12 月 5 日，有效期维持至 2016 年 11 月 8 日。

2、保修期保函,该保函作为本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就中国电信 2011 年集团卡 OTA 系统扩容工程项目约定事项的保修期函证，保函号为公保函字第 1400000095810 号，出具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保函金额为 198,913.00 元，出具日期为 2014 年 6 月 12 日，有效期维持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

3、保修期保函，该保函作为本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就中国电信 2011 年集团卡 OTA 系统扩容工程项目约定事项的保修期函证，保函号为公保函字第 1400000095755 号，出具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保函金额为 4,500.00 元，出具日期为 2014 年 6 月 12 日，有效期维持至 2015 年 1 月 30 日。

4、保修期保函,该保函作为本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就 2011 年中国电信天翼安全令牌产品平台建设项目约定事项的保修期函证，保函号为公保函字第 1400000189757 号，出具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保函金额为 37,503.76 元，出具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11 日，有效期维持至 2016 年 9 月 25 日。

5、保修期保函,该保函作为本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就 2011 年中国电信天翼安全令牌产品平台建设项目约定事项的保修期函证，保函号为公保函字第 1400000189732 号，出具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保函金额为 15,294.00 元，出具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11 日，有效期维持至 2016 年 9 月 25 日。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最终控制方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邵强华	15.36	57.14

1. 控股股东

公司目前的第一大股东为自然人郑慧卿，其持有公司股份 7,550,362.00 股，持股比例为 20.82%。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邵强华

根据邵强华、刘杰、徐勉、郑慧卿、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五人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邵强华持有公司 57.14%表决权股份。在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邵强华作为公司的股东、董事长、总经理，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邵强华	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
潘晓峰	持股 5%以上股东
刘有耀	报告期内曾持股 5%以上股东
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刘杰	持股 5%以上股东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郑慧卿	持股 5%以上股东
黄嵘	持股 5%以上股东
迟护杰	持股 5%以上股东
徐勉	持股 5%以上股东
北京威唯德广告有限公司	股东郑慧卿与徐勉、关联方北京中广赛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持股的公司，郑慧卿任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徐勉任其董事
北京龙行峰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股东徐勉、刘杰曾间接持股，股东刘杰曾任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徐勉、丁健、邵强华曾任其董事；截至 2015 年 8 月 5 日，从股权关系、人员任职关系上，公司与其均已经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
北京鼎联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郑慧卿持股的公司
北京端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北京鼎联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郑慧卿任其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北京信联恒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邹俊伟持股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公司
北京中广赛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郑慧卿持股的公司，郑慧卿任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徐勉任其监事会主席，刘杰任其监事
北京中兵之友体育俱乐部有限公司	关联方北京威唯德广告有限公司、北京中广赛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持股的公司，徐勉任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北京中质联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徐勉、刘杰持股的公司，徐勉任其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刘杰任其总经理
金沙江创业投资基金	董事丁健任其董事总经理、合伙人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丁健任其独立董事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龙行峰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	5,778,000.00	
合计		5,778,000.00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10,787.27	1,134,600.00

七、股份支付

公司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544,081.81 元。

根据中瑞字【2014】第 007 号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激励计划、中瑞字【2015】第 001 号关于员工持股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安排的通知，公司用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第一期授权，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行权。公允价值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确认，公司共 23 人以 2,000.00 元/人的价格购买可直接行权股权，行权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590,081.81 元，形成资本公积 544,081.81 元。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2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249.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44,081.81	股份支付形成的费用
所得税影响额	23,352.3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411,751.6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0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2	-0.07	-0.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六年 三月二十九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